

# 云南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培养政策 操作规程

## 一、政策依据

《云南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培养实施办法》（云科规〔2019〕1号）。

## 二、政策有效期

2019年3月1日—2023年3月1日。正在开展政策修订工作。

## 三、支持方向及申报条件

### （一）支持方向

云南省范围内（且人事关系在云南）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或者中央驻滇单位中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方面工作的科技人才。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云南省“千人计划”、“万人计划”入选人才不在申报之列。

### （二）申报条件

1. 基本条件。一般在45周岁以下，具有硕士以上学位、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科学道德、职业道德和严谨务实学风。有明确的科学研究方向，有3年以上实际工作经历。一般要求近2年作为主要负责人主持过省级以上科技（研）项目，或者担任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平台主要负责人。

2. 核心条件。除基本条件外，近5年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国家科学技术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主要完成者；与前述层次相当奖项主要完成者。作为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在国内外知名一流学术刊物发表学术文章，累计影响因子 8.0 以上，或者发表过国内同行公认的标志性论文，或者以第一作者出版过在国内外有较大影响的学术专著。作为主要完成人取得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动植物新品种权，或者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3 项以上，或者获得新药证书 1 项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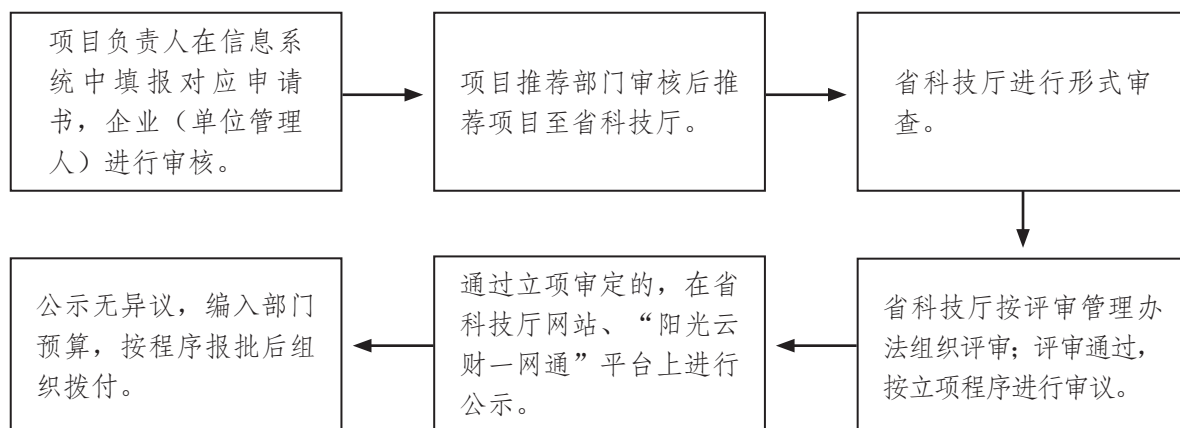
3. 放宽条件。对在国家或云南省相关重点领域开展原创性、关键性技术研究，取得重大创新突破、作出突出贡献、学术技术成果居省内外领先水平，创新性业绩或代表性科技成果得到同行公认的高端人才，申报云南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才，不受学位、职称条件限制。

#### **四、申报材料**

- (一) 项目申请书（信息系统模板）
- (二) 单位承诺书、项目负责人承诺书
- (三) 廉洁情况及人事关系证明及附件材料
- (四) 满足申报条件的其他材料

#### **五、办理流程**

申报单位在信息系统中进行项目申报信息网上在线填报，按以下流程：项目负责人登录账号→申报管理→填写申请书→新增项目申请→科技人才与平台计划→高层次科技人才及创新团队选拔专项→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才项目→填写申请→上传附件→提交申请至项目推荐部门。



**“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 <http://czt.yn.gov.cn/ygyc/>

**办理时限：** 根据项目申报情况，业务处室进行初审、组织专家评审、立项决策等程序。形成项目入省科技厅科技计划项目库（以下简称项目库）建议后，对审定项目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项目，纳入项目库，编入年度部门预算，按程序报批后组织拨付。

工作进展情况可在云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 (<https://kjgl.kjt.yn.gov.cn/egrantweb/index>) 查询。

**联系电话：** 省科技厅人才处 0871-63130013。